

21世纪初蓬勃发展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一方面改变了我国农民的经营方式和农业产业组织结构，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合作社自身的制度安排问题。本书试图解答：

(1) 在我国现有的外部约束条件下，农民专业合作社究竟有没有生存空间？(2) 已经存在的形形色色的合作社究竟是如何运作的？

具体讲：为什么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会经常采取依托外部力量的发展形式？在已有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所有权结构中，投资者、经营者以及惠顾者分别处于怎样的地位？究竟有哪些个人或利益集团从合作社的发展中获益，以及他们获利的方式和份额如何？今后的发展方向又是什么？当合作社模糊界定的产权普遍为经济学家所诟病的时候，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如何界定合作社的产权？合作社是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结构？合作社的委托——代理关系具有什么样的特征？又是哪些因素影响了合作社的上述制度安排？

Institutional Analysis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 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 的制度解析

马彦丽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1世纪初蓬勃发展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一方面改变了我国农民的经营方式和农业产业组织结构，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合作社自身的制度安排问题。本书试图解答：

(1) 在我国现有的外部约束条件下，农民专业合作社究竟有没有生存空间？(2) 已经存在的形形色色的合作社究竟是如何运作的？

具体讲：为什么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会经常采取依托外部力量的发展形式？在已有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所有权结构中，投资者、经营者以及惠顾者分别处于怎样的地位？究竟有哪些个人或利益集团从合作社的发展中获益，以及他们获利的方式和份额如何？今后的发展方向又是什么？当合作社模糊界定的产权普遍为经济学家所诟病的时候，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如何界定合作社的产权？合作社是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结构？合作社的委托——代理关系具有什么样的特征？又是哪些因素影响了合作社的上述制度安排？

Institutional Analysis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 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 的制度解析

马彦丽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制度解析/马彦丽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6

ISBN 978 - 7 - 5004 - 6366 - 5

I. 我… II. 马… III. 农业生产合作社－制度－研究－  
中国 IV. F32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0673 号

出版策划 任 明

责任编辑 田 文

责任校对 周 吴

封面设计 典雅设计

技术编辑 张汉林

---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3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9.25 插 页 2

字 数 254 千字

定 价 25.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作者简介

马彦丽，女，1970年11月出生，河北辛集人。河北经贸大学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近年来主要从事农民经济组织、农业产业化、农村社会分层与劳动力转移等方面的研究。曾先后在《经济学家》、《财贸经济》、《农业经济问题》、《中国人民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农业技术经济》等刊物发表论文多篇。作为主要参与人参加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上海科技兴农软课题等多项，参与著作两部，教材两部。

# 序

马彦丽博士的专著《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制度解析》是一本精心之作，值此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付梓出版之际，作者命我为之作序，因本人对此问题及本书的写作过程都比较清楚，故乃敢欣然从命。

农民合作社问题真正引起我的重视，是在 1994 年。当时海峡两岸民间互有往来不久，有机会参加台湾逢甲大学召开的“海峡两岸合作经济学术研讨会”，承蒙东道主热心，会后用一周时间马不停蹄地考察了十余家不同类型的农民合作社，虽然只能说是走马观花，但对农民合作社在台湾农业发展中所发挥的作用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说是“震撼”大概也不为过。在此之后，重温了起自欧文、傅立叶等人的合作思想，并努力了解国际合作运动的实践过程（这对我而言，是一个新的知识领域），经过认真学习和思考，我越来越明确地认识到，发展各种类型的农民合作组织（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将是一种主要形式）是我国农业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问题——无论在理论研究层面上还是在实际工作层面上，均是如此。记得 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我国农业经济学界有过一场关于“农村第二步改革突破口”的讨论，有说是农产品价格改革的，有说是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反正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我当时也曾就此问题发表过自己的意见，我的判断是：与家庭承包经营同等意义的所谓“农村第二步改革”是不存在的；从全国范围来看，农业与农村改革将不再表现为“突破”的运动形式而表现为“渐进”的运动形式。同时指出，在这场讨论中有不少论者把改革问

题和发展问题混为一谈，这是不利于清晰地讨论问题的。<sup>①</sup>时过20年，回过头来看，上述判断应该说是正确的。现在可以补充和发展的是：如果说家庭经营是农村改革的关键一步，那么农民合作组织的发展与壮大就将是农村发展中的关键一步。其实伟人如邓小平，早就清晰地看到了这一点。如果不在某些具体用词上加以纠缠，那么我们必须承认，邓小平关于我国“农业的改革和发展，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有两个飞跃”的思想是极具远见和非常英明的。<sup>②</sup>说来惭愧，虽然应该说比较早地认识到了这一问题的重要性，但由于生性疏懒，除了在合适的大小会议上再三呼吁并参与了一些实际工作（如我国第一部以地方法规形式颁布的《浙江省农民专业合作社条例》的讨论与起草等）外，在理论研究上下的功夫不多，除了偶尔发表了几篇谈不上有什么深度的文章外，竟毫无建树。好在本人所在的工作单位（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聚集了一批有思想、有能力、有干劲的年轻一代的研究者——其中包括当时还是在读博士生身份的本书作者马彦丽博士，经过他们的不懈努力，终于把对合作思想和农民合作问题的理论研究推进到了一个比较令人满意的深度。

当马彦丽博士着手她的研究时，我国农经学界对农民合作组织问题的研究已经走过了一个我称之为“正本清源”的阶段。<sup>③</sup> 在这一阶段，重点在于重新学习国际合作思想、了解国际合作社运动的状况及其规范、在农业产业化的背景下讨论我国农民合作组织的地位和作用、必要性和重要性等等。这些讨论当然是非常必要的，特别在由于我们经过了长期的“人民公社”体制因而对“农民合作”存在种种误解的情况下，就尤为必要。但是，由于这个阶段已经基

① 参见拙作《略谈深化农村改革的若干指导思想》，《经济研究》1988年第12期。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5页。

③ 参见拙作《公平与效率：合作社组织的思想宗旨及其制度安排》，《农业经济问题》2002年第9期。

本过去<sup>①</sup>，马彦丽博士的研究显然就不能停留在这一层面，而必须把问题向纵深推进一步。基于这一考虑，马彦丽博士把自己的目光聚焦于合作社内部的制度安排，并把研究范围限定于“农民专业合作社”，这样，这一研究的主题就鲜明起来了，即：从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面临的约束条件出发，以浙江省农民专业合作社为考察对象，探讨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产生的可能性和发展的空间，描述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过程中在企业所有权结构、产权界定、合作社内部的委托—代理关系等方面表现出来的特征并解释其内在的形成机理，在此基础上预测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内部制度安排可能的发展方向。在我看来，马彦丽博士基本上圆满地达到了自己的研究目标，尤其是关于从交易费用角度对农业合作社与 IOFs 制度安排的比较、从契约理论角度对合作社所有权和剩余索取权的分析、从产权理论角度对合作社产权结构的分析等，都是很有见地、很有深度的，相信读者认真阅读本书后会赞成我的这一说法。

在研究方法上，由于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还处于一个方兴未艾的草创阶段，合作社的统计台账甚至会计报表都还不完备，因此在具体数据的搜集上存在很大困难，这就使依赖于大量原始数据的经济计量方法的运用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同时，由于经济计量方法本身的特点，虽然它可以清晰地测定各相关经济变量之间的关系，却很难深入、细腻地刻画和描述出各经济主体的相互作用行为，在这一方面，显然包括产权理论、交易费用理论、契约理论等内容在内的新制度经济学及与之相关的公共选择理论、集体行动逻辑等理论是更为适用的工具，马彦丽博士正是选择了这些理论作为自己的主要分析工具，并且取得了非常不错的成绩，这说明她在方法的选择

---

<sup>①</sup> 只能说“基本过去”，因为还有一些问题——甚至是基本的问题，还未取得明确的、一致的意见。例如，究竟什么是“农民合作经济组织”？这个概念与“农民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等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关于这个问题，马彦丽博士在本书中给出了自己的理解和解释。

上是正确的。需要说明的是，马彦丽博士的这本专著虽然没有大量地利用数据，及利用数据进行大量的计量分析，但这并不意味着就不需要深入合作社进行艰苦、深入的调研。恰恰相反，马彦丽博士为了完成这项研究，花费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走访了许多合作社，深入到合作社内部进行调研，同时通过问卷调查获得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只不过这一实地调研和问卷调查都更侧重于合作社各相关利益主体的相互关系及其制度安排而不是更侧重于具体数据的掌握罢了。

无论是国际合作思想的演变还是合作社运动的实践，都是一个动态的、发展的过程，例如，北美“新一代合作社”的出现与兴起，就明显地对经典合作社理论及其规范形成了挑战和冲击。而在我国，新的历史背景下的农民合作社可以说刚刚起步，如何加快发展既符合我国国情和农民意愿又符合国际规范和惯例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从而为我国现代农业的持续发展、为农村小康社会的长治久安提供一种组织和制度保障，更有许多理论上和实践中的难题。2006年10月全国人大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并将于2007年7月正式实施，这将会有力地促进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但并不意味着这些理论和实践难题都已经解决。在我看来，这些问题的解决，也许需要整整一代的理论工作者在广大干部、农民进一步实践的基础上付出辛勤的劳动。因此，虽然马彦丽博士的这本专著在农民合作社理论的研究上迈出了一步，而且应该说是不小的一歩，但作为作者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指导教师，我希望马彦丽博士不要止步于这本专著，而是以这本专著为新的起点，坚持在这一领域探索下去，争取能有更为深刻、成熟的研究成果。同时，也希望马彦丽博士的这本专著能够引起我国农业经济学界对农民合作问题更广泛、更深入的讨论，为我国农民合作事业的健康发展作出贡献。

马彦丽博士和我一样，也是一名高校教师，所以，我们之间的关系，与其说是师生，不如说是同行。藉此机会，我想说几句与本

书主题无关的话——尽管这些话已经在其他场合讲过，以与马彦丽博士共勉，也与所有读到这本书的同行共勉。

也许真如“不想成为一个将军的士兵就不是一个好士兵”一样，大概每一个有进取心的高校专任教师都会希望成为一名教授，马彦丽博士当然也不例外。以其聪慧和勤奋、学术水准和工作业绩，马彦丽在取得博士学位后不久就如愿以偿地成为一位教授，这当然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但我想说的是，在我们争取成为教授的过程中，以及成为教授以后，是否都应经常用这样一个问题拷问自己：我们怎样当这个教授？或者说，我们应该当一个什么样的教授？在学风浮躁，甚至学术腐败现象蔓延到了法不责众程度的目前阶段，这样的拷问就尤有必要。我想，我们应该在三个方面给自己确立更高的标杆，那就是：学术水准、敬业精神、道德操守。一本学术专著的序言毕竟不是挥洒这一话题的合适场合，所以，只能简要地说，我所说的学术水准更着重的是指不倦的学习精神、研究精神和创新精神这样一种动态的状况，而不是某一时点上的静止水平；敬业精神则指关爱学生，严谨施教，忠诚履行一个教师的基本职业要求——尽管这在目前的考评体系之下常常受到不应有的忽视；道德操守是指应当以“行为世范”的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不但不能如目前学界某些人那样为了攫取名利而不择手段，而且应当对自己提出更高的道德要求。尽管存在很多争议，但我坚持认为，知识分子群体是应当有一种“铁肩担道义”的社会使命感和责任感的，是应当发挥一种“社会的良知”的作用的，更遑论作为知识分子高端的教授群体。坦率地讲，要做到这一些并不容易，尤其在目前的体制下，需要我们抗拒太多的诱惑，但这并不应当成为我们降低对自己的要求的理由。也许我们永远也达不到完美的境界，但我们的价值存在于向这一境界不断努力的过程之中。我们不能让“教授”这样一个理应备受社会尊崇的称号，变成让全社会所不屑、所不齿的一种称号——也许这过于危言耸听，但“教授”的社会美誉度近些年来在不断下降应该说是不争的事实，要改变这

种状况，需要我们身在其中的每一个人严于律己，从自己做起。

林 坚

2007 年 6 月于杭州华家池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 摘要

中国农村家庭承包经营制度的确立，为微观经济主体提供了有效的激励机制，与此同时，也将农户推到市场的前沿，独立面对各种可能的风险。但是，单个农户是弱小的，既不能有效应对市场风险，满足消费者需求，也不能应付由于非对称的市场力量而带来的利益损失。在此背景下，农民专业合作社作为一种将农民组织起来进入市场的制度安排，被看作促进农业发展、提高农民收入水平、促进城乡和谐发展的有效手段之一。

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始在我国萌芽、发展，进入21世纪，在中国的许多地区（特别是浙江），农民专业合作社已经成为一股引人注目的新生力量。它一方面改变了我国农民的经营方式和农业产业的组织结构，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合作社自身的制度安排问题。与合作社制度安排有关的问题主要有：（1）在我国现有的外部约束条件下，农民专业合作社究竟有没有生存空间？（2）已经存在的形形色色的合作社究竟是如何运作的？后一个问题又可以派生出以下许多问题：为什么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常采取依托外部力量的发展形式？在已有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所有权结构中，投资者、经营者以及惠顾者分别处于怎样的地位？究竟有哪些个人或利益集团从合作社的发展中获益，以及他们获利的方式和份额如何？今后的发展方向又是什么？当合作社模糊界定的产权普遍为经济学家所诟病的时候，我国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如何界定合作社的产权？合作社是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结构？合作社的委托—代理关系具有什么样的特征？又是哪些因素影响了

合作社的上述制度安排？

本文的核心就是利用新制度经济学的相关理论对上述问题进行解答。对所有问题的回答均基于合作社理论的一般，并充分考虑我国农户生产规模小、存在普遍兼业现象以及农户间的异质性强等特征的影响。根据现代企业理论研究的逻辑顺序以及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的实践，本文共包括八章内容。第1章“导论”，包括本文的研究背景和选题依据、研究目标、研究思路和全文的逻辑框架、主要内容、研究方法等，本章还廓清了关于农民专业合作社概念的一些混淆的观点，并界定本文的研究对象。第2章是农业合作社理论研究文献综述，介绍国内外合作社理论研究已经取得的成果及最新进展。除上述两章外，其余六章均针对合作社制度安排的某一侧面进行讨论，最终希望对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制度安排有一个较为全面的把握。

第3章“农业合作社的性质与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成长空间：从交易费用角度的分析”，主要利用交易费用理论和集体行动的逻辑理论讨论农业合作社与投资者所有企业的边界，以及在我国农业发展环境下农民专业合作社产生的可能性。本章提出，在农产品交易中，农业合作社是一种有利于节约交易成本的制度安排，但合作社只能出现在资产专用性程度较高、信息不对称程度较强以及外部性严重从而交易成本较高的领域，合作社内部的组织成本则从另一面限制合作社的发展。我国农户生产规模小、农民兼业现象普遍，限制了合作社的发展，但是农地流转和农业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培养了一批生产大户，为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发展创造了可能性。

第4章“农业合作社状态依存的所有权结构：理论模型与国际农业合作社所有权结构变迁”。本章归纳了企业所有权配置的主要观点，并以杨瑞龙、周业安提出的状态依存的企业所有权结构理论为基础，提出农业合作社状态依存的所有权结构模型，并用来解释传统农业合作社所有权结构的合理性以及合作社所有权结构的

演化。

第5章“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所有权结构：浙江省的实证”。本章是第4章的延伸，根据本研究的调研数据，描述我国（以浙江省为例）农民专业合作社所有权结构的特征，并根据我国农业发展的内外部约束条件，预测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所有权结构的演化方向。

第6章“农业合作社的产权界定及我国的实践”。产权的界定不仅带来收益，还要付出成本。在博弈的视角下观察产权的界定，已有的产权安排可以被理解为在既定的内外部约束条件下，各参与方充分比较产权界定的成本和收益以后的均衡解。当约束条件发生变化、进一步界定产权成为必要时，合作社就会不断地采取措施明晰产权。本章在这一框架下分析了传统合作社产权界定的经济合理性以及合作社产权进一步清晰界定的条件，介绍国际上合作社发展过程中进一步清晰界定产权的方法以及绩效，最后以浙江省农民专业合作社共有财产的产权界定为例，探讨浙江省合作社产权界定的特征及其形成的原因。

第7章“农业合作社的委托—代理关系：合作社的一般与中国的实践”。由于合作社与投资者所有企业的内部制度安排和外部约束条件不同，导致其解决代理问题的方式也不同。本章首先从外部市场竞争、激励、监督以及合作社的双向代理特征四个方面探讨合作社降低代理成本的途径，接下来分析当合作社社员人数增多、实行外部专家管理、社员间的异质性等因素发生变化时对合作社代理问题的影响。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突出特征是少数人控制合作社，因此出现所谓的“双重委托—代理”关系。本章分析了合作社“双重委托—代理”关系的内涵，认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是防止骨干社员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侵害，而解决问题的关键是完善合作社的治理结构，并针对浙江的实践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和措施。

第8章“政府扶持与农业合作社的发展：理论依据、手段、效率及中国的实践”。作为全文制度经济分析的一个延伸，本章总

#### 4 我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制度解析

结各国扶持农业合作社的做法，归纳政府扶持合作社的理论依据，介绍经济学家对政府扶持政策的质疑。本章提出，政府扶持合作社必须要明确“应当扶持怎样的合作社”以及“应当怎样扶持合作社”两个问题，并在总结浙江省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的经验以及存在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相应的对策与建议。

## **Abstract**

Household contract system in rural China not only provides an effective stimulation mechanism for the microeconomic agents but also pushes farm households to the market frontier and makes them face various potential risks independently. However, weak individual farm households can neither respond to the market risks nor satisfy the consumers' needs effectively nor deal with the benefit loss caused by asymmetric market powers. In such a background,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 as an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for organizing farmers into market is deemed as one of effective ways to promote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crease farmers' incomes and promote harmonious urban and rural development.

Since 1980s,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have been rising and developing in China. After entering 21st century, in many areas of China, especially in Zhejiang,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 has become a noticeable new force. On one hand, it changes the operation models of farmers and organization structure of agricultural industry; on the other hand, it also brings about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issues for the cooperative itself. The main questions concerning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of are as follows: (1) Is there any survival room for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2) How do the various cooperatives operate? The following questions can also derive from the last question: Why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usually adopt a developing way depending on the external force? What are the places of the investors,

operators and patronizes in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of the existing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Who and what benefit groups can benefit from the development of cooperatives and what are their way of making profits and shares? How about their future development? When the dim definition of property right of cooperatives is universally criticized by economists, how to define the property right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Have cooperatives established comparatively perfect governance structure? What're the features of principle – agent relations of co-operatives? What factors affect the abov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of co-operatives?

The core of the paper is to use the concerned theories of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to answer the above questions. Answers to all the questions are based on the general theories of cooperatives and with the full consideration of the factors such as small production scale, diversified operation and strong heterogeneity of farm households in China. Based on the logical order of the researches on modern enterprise theories and the data from my field surveys, the paper consists of eight chapters. Chapter One is an introduction, including the research background and foundation, research objectives, logical framework, research contents and methodologies. The chapter also defines clearly some confused concepts on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and identifies the research objects of the paper. Chapter Two reviews literature on cooperatives and introduces the achievements and latest development of cooperatives within and outside China. Each of the remained chapter basically focuses on one aspect of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of cooperatives to achieve a full understanding of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Chapter Three is on “nature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and growth room for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This chapter uses

the theories on transaction cost and collective action to discuss the frontiers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and enterprises as well as the possibility of development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the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environment in China. The chapter points out that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 is an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of transaction cost saving. However, cooperative can only be used in the field with comparatively higher asset specificity, stronger degree of information asymmetry, higher transaction cost caused by serious externality. The organizational cost within the cooperative restricts its development. Small production scale and diversified operation of farm households in China restrict the development of cooperatives. But the circulation of farmland and development of labor – intensive agricultural industry create a few major producers, which makes the development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become possible.

Chapter Four is on “ownership structure as the basis of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theoretical models and changes of ownership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The chapter sums up the main opinions on the allocation of enterprise ownership, puts forward the model on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which is a basis for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based on Yang Ruilong and Zhou Ye'an's theories on ownership structure of enterprises, and explains the rationality of ownership structure of traditional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 and the evolution of ownership structure of cooperatives.

Chapter Five is on “ownership structure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empirical study of Zhejiang”. This chapter is the extension of Chapter Four. Taking Zhejiang as an example, it describe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based on the survey data and predicts the evolution trend of the ownership structure of farmer specialized cooperatives in China. Chapter Six is on